

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在 2021 年度严格依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履行监督职责，现将监事会在 2021 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报告期内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情况

2021 年度内，共计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，会议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21 年 4 月 13 日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20 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（二）2021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2021 年 8 月 24 日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（四）2021 年 10 月 29 日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

议案》。

(五) 2021年12月14日,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申请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有关事项的说明

(一) 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规范运作,决策程序合法,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,勤勉尽责,没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(二) 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

公司财务部门能认真贯彻国家有关会计制度及相关准则,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。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、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情况。

(三)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16中房债募集资金总额为4.7亿元;19中交01募集资金总额为7亿万元;19中交债募集资金总额为10亿元;20中交债募集资金总额为7亿元;21中交债募集资金总额为11亿元。经检查,截至报告期末,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,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。

(四)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

无。

（五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情况

通过经营管理提供的资料，经认真检查，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企业正常经营管理需要，交易价格合理，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，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对相关的关联交易议案实施了回避表决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规定。

监事会认为，本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勤勉、忠实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，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，积极推进项目运作，没有发现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行为。在新的一年里，公司监事会仍将继续依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及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，加强监督力度，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4月14日